

公告编号：2017-006

证券代码：836764

证券简称：蓝宇数码

主办券商：华泰联合

浙江蓝宇数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更换持续督导主办券商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浙江蓝宇数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5年12月聘请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国信证券”）担任主办券商，于2016年4月20日经国信证券推荐，获准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并纳入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管。

自挂牌以来，公司不断完善治理机制，股东大会、董事会和监事会依照法律、行政法规、中国证监会、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规定和公司章程履行职责。公司按照法律、行政法规、中国证监会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的规定，真实、准确、完整、及时地披露信息。国信证券作为公司持续督导的主办券商，依照相关规定和合同履行了持续督导义务。

鉴于公司战略发展需要，经与国信证券充分沟通与协商，双方决定解除持续督导协议。公司与国信证券签署了《浙江蓝宇数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与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之解除持续督导协议书》，约定自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出具无异议函之日起，终止持续督导服务相关事宜。此外，公司与华泰联合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以下简称“华泰联合证券”）签订了《浙江蓝宇数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与华泰联合证券有限责任公司持续督导协议书》，约定自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出具无异议函之日起，由华泰联合证券担任公司的承接主办券商并履行持续督导义务。

本次变更持续督导主办券商的相关议案已经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和2017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2017年3月30日，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出具了《关于对主办券商和挂牌公司协商一致解除持续督导协议无异议的函》。公司与国信证券和华泰联合证券分别签署的协议于2017年3月30日起生效。

公司本次变更持续督导主办券商的行为不会对公司的生产经营活动造成任何风险和影响，亦不会对公司股价产生重大影响。

特此公告。

浙江蓝宇数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